



中共黄山市委关于十一届省委第四轮巡视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2023年7月16日至9月15日,省委第七巡视组对黄山市开展了巡视,2023年11月28日,省委第七巡视组向黄山市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按照巡视工作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强化政治担当,坚决扛起巡视整改主体责任

(一)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整改自觉。市委坚持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抓好巡视整改的首要政治任务,先后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巡视整改动员部署会、专题民主生活会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按照省委部署要求,对照反馈意见剖析原因、明确责任、强化举措、推动自觉,切实增强巡视整改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突出以上率下,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市委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市委巡视整改工作专班,统筹推进巡视整改各项工作。市委主要负责同志坚决扛起第一责任人责任,带头领办重点整改任务,市委、市政府领导班子成员认真落实“一岗双责”,抓好职责范围内和分管领域问题整改,加强日常督导检查。各级党委(党组)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主动认领问题、扎实推进整改,形成整体联动、齐抓共管的整改工作体系。

(三)强化标本兼治,注重整改落实。坚持系统施治、综合施策,注重“当下改”和“长久立”相结合,确保反馈问题整改到位、精准追责问责到位,举一反三排查到位、长效机制建立到位。制定巡视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197条,开展专项巡查7项;建立定期报告、会商、调度、督查机制,开展集中督查4次,把好整改方向、进度和质效;统筹专项检查、提级巡视等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优先办理巡视移交问题线索和信访件,做到一体推进、一体整改。

(四)坚持统筹结合,深化成果运用。深化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以巡促治,把抓好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与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扎实推动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我市获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全国文明城市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全省平安建设优秀市、全省信访工作先进单位,2023年度15项工作获省政府督查激励,创历史新高。

二、突出问题导向,扎实推动整改任务落地见效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省委工作要求方面

1.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1)落实落细党的二十大精神。一是加强学习研讨。落实“第一议题”制度,2023年度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研讨学习计划完成率100%。制定《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学习任务清单》,明确学习任务及研讨要求。严格执行2024年度理论学习计划,开展专题学习6次,其中研讨学习5次。二是全面系统谋划。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围绕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开展专题调研,出台《关于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建设智能绿色制造强市的实施方案》等,明确产业发展目标和路径。三是强化督查落实。督促市直各单位根据市委七届四次全会《决定》制定具体贯彻落实方案,抽取33项重点任务进行督查。对监督检查发现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存在的问题开展“回头看”,推动整改到位。

(2)推进做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安徽工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先后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市委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安徽工作重要讲话精神指示批示精神,锚定“三地一区”战略定位,制定实施意见,明确目标任务,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黄山落地生根。二是强化决策落实。对市委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指示批示精神落实情况开展检查评估,跟进督查市委七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落实情况,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见效。三是深度融合长三角。制定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建立工作推进和对标学习机制,滚动实施重点任务20件,推进新安江一千岛湖生态环境共同保护合作区建设。2023年以来先后选派千余名干部、企业家、村支书、新工人、专技人才等赴长三角地区悟思实训。2024年1—5月,新签长三角项目135个,协议投资额266亿元。提速中国银联(黄山)园区建设,编制实施《杭黄绿色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

(3)加强重大项目科学论证和运营管理。一是完善工作机制。健全投资项目决策论证会商机制,组织会商评审25次,涉及项目25个,做到政府投资项目科学决策程序全覆盖。二是发挥平台效应。制定《上海湾谷生态园运营方案》,“反向飞地”累计入驻企业10家,引进人才团队7个、科研项目8个、高层次人才68名,孵化落户黄山企业1户。三是推动错位发展。编制《黄山文创小镇产业发展规划》,调整项目发展定位,加大企业培育和招引力度,街区入驻率达80%。加快非遗创意园建设运营,深化落实与新华发行集团合作机制,39家大师工坊土建竣工38家、运营11家。

2.深入推进重大专项整改

(4)持续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一是纵深推进从严治警专项行动。在全面政法系统组织开展“忠诚、干净、担当”锻造新时代过硬政法铁军专题教育实践教育活动,制定政法系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约谈办法,严格落实政治纪律、政治规矩等制度,强化问题线索核查,确保精准执纪问责。二是深入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扎实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

“打早除小”工作,持续保持对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实现发案下降、秩序向好、社会稳定、群众满意的目标。三是全面开展“利剑护蕾”专项行动。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开展“法治进校园”“法治宣传月”“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等活动4100余次,覆盖人群32万余人次;加强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依法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犯罪行为。

(5)纵深推进绿化工程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一是深化自查自纠。组织开展专项督查和“回头看”,推动行业主管监管部门和业主单位全面排查绿化工程项目,“清单+闭环”抓好问题整改。二是强化联动监督。对全市涉绿单位及绿化工程项目开展专项巡察和专项审计,加大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力度,严肃查处绿化工程领域腐败、责任和作风问题。三是完善监管制度。坚持边查边改边治,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4份,督促建立健全《黄山市绿化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等制度90项。

(6)切实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监管。一是深化思想认识。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政府投资条例》《安徽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二是推进问题整改。对问题项目逐一制定盘活措施,开展现场核查督办9次,推动项目全面盘活。开展重点项目分片督导服务,健全投资项目决策论证会商机制,进一步规范投资项目管理。

(7)持续推进耕地领域专项整治。一是强化责任落实。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等,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加强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的责任落实,制定违法用地和耕地“非粮化”问题“早发现、早制止、严预警”机制,遏制新增违法用地。二是推进撂荒耕地整治。完成2023年撂荒地整治任务。持续开展撂荒地调查摸底,制定奖补政策推动耕地流转利用。

3.着力推动经济转型升级

(8)大力发展绿色工业。一是强化政策引导。实施制造业“3115”行动,出台建设智能绿色制造强市实施方案,编制各重点产业发展方案等,设立新兴产业基金,培育壮大汽车零部件制造等产业集群。2024年1—5月,制造业投资增长47.5%、居全省第5位,工业投资增长39.2%、居全省第4位。二是提升创新能力。开展“海聚英才·揭榜挂帅”等工作,2023年全市企业吸纳高校院所技术合同成交额5308.51万元、同比增长53.4%。成功创建首批省级企业研发中心等创新平台9家。全市净增高新技术企业74家,同比增长23.79%。高新技术产业占规上工业产值比重达46.3%、全省第四。三是培育优质企业。卓卓智能、源点新材料入选第六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累计达25家),省级专精特新企业达177家,冠军企业达13家,新远科技荣获中国工业大奖,并入选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3家企业入选2023年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库。四是推进茶产业精深加工。制定茶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设立专项资金,茶叶精深加工产值增至6亿元。持续优化推进全域茶园绿色防控,鲜叶抽样农残超标率连续2年达90%以上,认定、鲜叶无农残乡镇40个。组建企部祁门红茶集团,推动红茶品牌整合,祁门红茶位列2023年中国地理标志农产品(茶叶)区域公用品牌声誉百强榜第6位。五是加大绿色企业培育。2023年全市3家企业被认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5家企业被认定为省级绿色工厂,建立全市绿色体系培育企业(园区)库。六是加大技改扩能力度。2024年1—5月全市技改投资同比增长41.9%,增幅居全省第6位。

(9)培育开发(园)区经济主战场功能。一是完善开发区发展政策体系。制定深化开发区管理制度改革推动开发区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为主的功能定位,实施开发区管理体制综合改革及产业转型升级。二是提升黄山高新区产业发展质效。聚焦发展以工业为主的实体经济,2023年新增加工业产值6户,其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2家,主导产业集聚度居全市开发区第4位;2024年1—5月,规上工业总产值同比增长11.8%、高于全市增速8个百分点。规划工业用地占比提高至50.5%。三是健全黄山现代服务产业产业园管理体制。推进黄山高新区、黄山现代服务业产业园一体化管理整合,进一步明确投资决策、社会管理主体责任,出台促进产业发展若干政策,推进非正常运营企业分类处置,加大企业培育和招引力度。

4.持续提升治理效能

(10)完善行政管理体制机制。一是理顺管理体制。全面梳理市与屯溪区、黄山高新区、黄山风景区之间管理职能、权责等方面问题,解决突出问题13项,建立协调联动、联席会议等机制4项。二是保障财权事权统一。进一步梳理市与屯溪区财权事权不对等事项,做好学前教育、小学教育下划等改革工作,持续推进中心城区财政管理体制综合改革,出台交通、公共文化、应急救援等领域以下财权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三是优化社会管理机制。完善黄山高新区托管新潭镇体制,制定高新区、新潭镇社会事务整合工作方案,增强工作合力。加强新潭镇领导专班建设,选派优秀干部驻村(社区)帮扶。制定黄山高新区目标管理考核评价方案及新潭镇村级班子和村干部年度考核办法,引导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11)持续增强依法行政能力。一是提升法治能力素养。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常态化开展学法,举办全市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暨全面依法治国专题培训班,出台法治政府建设考核办法,提升依法行政水平。二是加强征地领域依法

行政。对全市土地征收领域败诉案件进行剖析并编写案例汇编,建立集体土地征收业务合法性审查工作机制。制定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三是完善履约践诺机制。完成市住建局项目资本金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存量资金退还工作。持续深化公共政策兑现和政府履约践诺专项行动,对开展公共政策兑现和政策分解最小“颗粒度”,同步开展审查把关。

(12)纵深推进全面深化改革。一是压紧压实责任。建立改革任务双月对账盘点机制,修订全面深化改革考核评分细则,组织开展改革创新典型案例评选,新安江一千岛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经验做法入选《习近平经济思想指导实践案例丛书》和第六批全国干部教育培训教材。二是推进重点改革任务。《新安江一千岛湖生态环境共同保护合作区建设方案(2023—2027年)》获批,持续推进浙皖、杭黄合作事项,新安江生态补偿机制改革试点市场化多元化补偿方式逐步形成,试点补助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发挥。三是深化国企改革。实施“瘦身健体”专项行动,黄山旅游集团完成玉屏房产、天都地产合并和机构人员整合优化,黄山建投集团推进四级子公司退出,实现三级管理架构。

(13)着力办好民生实事。一是强化为民服务能力。建立健全群众诉求即收即办机制,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高质量实施10项“暖心行动”和50项民生实事,综合排名连续两年位居全省第一。二是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实施全市扩容提质医疗服务提升工程。实施全市行动,黄山区、休宁县、祁门县等公立医院开展三级医院创建。开展医疗服务收费整治行动,严肃查处违规收费问题。三是扩容教育资源供给。推进中心城区小学、幼儿园建设,完成屯溪柏树小学扩建、玉屏齐云府幼儿园、百鸟亭小学柏山校区、江南实验小学南滨江校区等项目建设,分片逐步化解中心城区教育资源不足问题。四是加大三轮车营运监管。开展三轮车非法营运专项整治,加强路面管控、社会宣传、协同治理等,全市涉及电动三轮车事故起数及伤亡人数大幅下降。

5.大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14)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一是强化理论学习。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党组会议等,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安全重要论述,树立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二是积极化解风险。开展防范非法集资等宣传活动230余场次,覆盖群众20万余人次。建立涉嫌非法集资可疑资金监测机制,组织开展金融风险排查和行业整治,积极化解非法集资陈案。三是推动稳健发展。完善供销社农村资金互助内控制度建设,切实提升资金互助资产质量,全面保障资金互助平稳运行。

(15)全力抓好安全生产工作。一是加强统筹协调。先后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等,部署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市委安委会19个专项小组建立常态化分析研判机制。制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三管三必须”责任清单等,挂牌督办隐患17处并全部完成验收。二是强化建筑施工安全监管。开展建筑施工安全隐患“大扫除”行动,督查在建项目356个次,发现消除隐患2020处;开展安全生产专题培训及知识竞赛,有限空间事故应急演练、工伤预防进工地培训活动,培训430余人。三是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扎实开展道路交通安全“晨暮攻势”“2023年终攻势”等集中统一行动,加强客车超员、货车超载行为查处,推送预警短信等93.3万余条。开展农村地区交通安全宣传“敲门行动”,对国省干线及农村公路安全隐患路段进行排查摸底,发现并整改隐患84处,争取农村公路安防建设计划362.5公里。

(16)促进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一是规范市场。制定出台预售许可、销售广告发布、工程质量监管以及开发项目全过程监管等制度措施,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和专项整治,积极化解问题楼盘。二是降低库存。建立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推出三批房地产项目“白名单”,制定出台进一步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措施20条,开展旅居地产推介营销13次,不断拉动购房消费。三是依约履约。建立供而未建地块整改台账,分类处置,强化督导,推动开工。

(17)切实维护意识形态安全。一是强化责任落实。推动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落细,压实主管主办和属地管理责任,常态化开展风险防范化解工作。二是抓好阵地管理。进一步健全网站管理长效机制、网络和数据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加强互联网上巡查监测,维护网络安全。三是加强安全防范。加强全市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开展校园法治宣传,健全校地联动机制,防范和打击非法活动。

(二)构建文化旅游现代产业体系,打造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方面

6.不断提升文旅“首位产业”发展质效

(18)强化赶超发展意识。一是加强总体规划。出台建设实施方案,构建“山水村夜”文旅产业新坐标系,用好用亮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政策红利,大力发展休闲度假、创意经济、体育赛事、医疗健康、会展经济、文化服务六大高端服务业。建立重点景区、在库项目225个。二是推动转型升级。创新推出“免减优·促消费”举措,发放文旅消费券2.25亿元,撬动相关收入超60亿元。发展全域旅游,黄山风景区、西递、宏村、齐云山等景区接待量和营收均创下开放以来历史新高。三是扩大传播矩阵。常态举办“四季文旅推介”,打响“烟雨大黄山·心灵休憩地”品牌。2023年全市接待游客、旅游总收入同比增长74.15%、86.19%,两项指标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2024年1—5月,全市接待游客3225.0万人次,旅游总收入310.51亿元,同比增长12.73%、13.69%。

(19)丰富高质量旅游产品供给和业态创新。一是升级新产品。启动实施大景区提升工程和景区提档升级工程,黟县获评全国首个国际乡村旅游度假区,齐云山生态文化旅游度假区跻身省级旅游度假区名单,大灵山旅游度假区入选省级旅游度假区培育名单。二是拓展新业态。开展重点产业领域招商攻坚行动,签约万达海底小纵队·中国之旅、爱奇艺定制剧《大生意人》等项目,举办百度音乐节、网文创作者大会、全国电竞冠军赛等活动,《宏村·阿菊》焕新复演,《徽秀》剧新精彩上演,金斯顿、英迪格、途易蓝、东驿、希尔顿等高端品牌和特色酒店相继落户,连续三年跻身全国康养20强榜单。三是打造新场景。常态化发布旅游新品,持续推出主题体验线路和文旅主题游径,打造齐云山逍遥生活节、太平湖水上嗨玩节等潮玩方式,创新发展祁门公社、“黑多岛”等数字游民社区。2023年全市过夜游客2704万人次,人均消费和逗留天数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20)推进旅游资源整合优化。一是建立快捷旅游交通体系。加快构建“机场+车站+公路+景区”无缝接驳网络,杭昌、池黄高铁正式全线通车,全域进入高铁时代,黄山旅游T1线项目前期工作有序推进。二是积极盘活旅游资源。依法依规推进牯牛降景区问题整改,推动优质旅游资源盘活利用。三是强化农文旅深度融合。推进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和美乡村建设“五微”行动,省级精品示范村总数达48个、全省第一。出台支持现代农林业高效发展若干政策,创建省级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区2个。四是促进民宿高质量发展。制定民宿促进和管理条例,出台促进民宿发展20条,6家民宿入选“皖美”金牌民宿20强,3200余家民宿综合效益超120亿元,跻身全国首批民宿产业发展示范区。

(21)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一是完善政策举措。深入学习贯彻全省旅游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深入深化文旅融合建设旅游强市的意见,实施108项重点任务。成功获批安徽省历史文化名城。二是加强文物保护利用。统筹安排专项资金,实施文物保护整治项目试点点13个村、3个实物类文物普查传统村落示范项目,完成121个传统村落活化利用,加强全市文物安全检查巡查,摸清文物点消防设施设备底数;完成黄宾虹故居本体修缮及后期修复工程、展陈提升项目。三是推进徽文化活化传承。积极推动设立国家徽学研究院。推进徽剧振兴工程,常态举办乡村戏曲节,谋划大型徽剧《守松人》,创作徽剧小戏《从取舍起》。徽州坝坝入选2024年度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单,“徽州文书—徽州千年宗族档案”列入《世界记忆亚太地区名录》,我市实现皖台教科教文组织文化、自然、非物质文化遗产、记忆四大遗产项目全覆盖。

7.突出发挥黄山风景区龙头作用

(22)着力提升龙头带动能力。一是强化规划引领。制定黄山风景区旅游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编制《黄山旅游集团战略规划》,着力提升经营质效。二是强化项目带动。围绕“走下山、走出去”战略,新增计划总投资约30亿元,布局景区、徽菜餐饮门店等40余家,2023年黄山旅游集团景区外营收同比增长32.8%。统筹水上资源、洞窟资源开发,太平湖景区新水上运动中心、漫心宿酒店投入营业,黄山谜宫入选全国科普教育基地,2024年以来接待研学团队增幅达280.8%。三是强化资本驱动。坚持“四位一体”招商新打法,构建“1+N”基金矩阵,大黄山文旅核心高地产业基金、海汇基金完成审批。

(23)稳步推进闲置资源承接利用。加快资产盘活,温泉资产矛盾纠纷已依法依规化解,完成温泉区房屋资产不动产登记办理和温泉采矿权延续变更,累计对接意向投资者30余家。

(24)持续深化运营体制机制改革。一是坚持高位推动。市委常委会赴黄山区、黄山风景区就黄山风景区有关体制机制等重要事项现场办公,出台《优化升级黄山风景区运营管理协作机制方案》。二是厘清权责边界。进一步明确景区管委会、市国资委对黄山旅游集团、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监督管理权责,建立相关联席会议机制。修订《黄山风景区党工委、管委会“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暂行办法》等。三是实现错位发展。明确集团公司、股份公司战略定位,通过委托经营、业务调整、股份注销等方式,有效解决业务交叉和同业竞争问题。

8.全面加强生态环境建设

(25)压实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责任。一是细化工作职责。召开全市总林长专题会议2次,市级林长巡林调研18次,市松防办组织开展包片督导19次;修订《黄山市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制度》,严格落实防治技术标准。二是强化攻坚行动。持续推进五年攻坚行动,集中清除病死松树,严格检疫执法检查,广泛开展宣传教育,突出重点攻坚行动中中期目标任务。三是突出重点防控。对重点区域古松木松实行“一树一策”保护,综合采用清除、防治和生态修复等措施,降低疫情风险。市林业局、黄山风景区管委会园林局获评全国疫情防控先进单位。

流域问题排口整治17个,新安江生态保护补偿指数P值稳定达标,闽江流域祁门县雨污管网建设通过省级验收,太平湖流域污水直排问题整改持续推进。三是推进长效治理。制定实施新安江流域、太平湖流域、闽江流域生态保护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常态长效推动水环境治理。

(三)牢牢扛稳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方面

(27)坚持严的基调。一是强化责任落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重要论述,先后2次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暨市委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专题会议。二是加强警示教育。召开全市警示教育大会,组织市领导等干部赴党风廉政警示教育基地开展警示教育,制作警示教育片《镜鉴4》。开展同级监督“廉情抄告”、政治生态分析研判、重复举报常态化治理等工作。三是深化正风肃纪。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始终持续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加大问题线索处置力度,持续释放越往后越严的强烈信号。

(28)压紧压实管党治党责任。一是坚决扛起主体责任。印发2024年市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要点,制定年度市管领导班子党建考核指标,推动管党治党责任全面压紧压实。二是加强重大事项监管。制定市委贯彻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印发全市2024年度政治监督工作要点和重点任务清单,监督推进太平湖环保问题整改。三是强化廉政教育。健全规范政法系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责任追究机制等,层层传导压力,拧紧责任链条。

(29)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开展党员和公职人员酒驾醉驾专项整治,严肃整治酒驾醉驾或背后“四风”问题,加大案件查处力度,通报曝光典型案例,引导党员和公职人员严守纪律红线和法律底线。对2019年以来查处的公职人员、党员酒驾醉驾问题进行起底,复核处理涉及风腐问题的案件。

10.认真履行监督责任

(30)做实做细政治监督。一是明确监督重点。制定年度政治监督工作要点和政治监督重点任务清单,将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决策部署、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和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落实生态环保等重点任务纳入政治监督范畴。二是完善监督机制。落实政治监督闭环管理机制,紧盯耕地保护、粮食安全、生态环保等重点任务开展专项检查,严肃查处贯彻落实重大决策部署不到位问题。三是增强监督效能。通过构建“党风政风监督室+监督检查室+相关派驻(出)机构”等模式,强化“室组地”联动监督,综合运用明察暗访、区县交叉互查、大数据筛查等方式,组织开展季度重点专项检查、节假日节点作风建设专项检查。二是强化督促指导。印发《关于加强区县纪委监委和市委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重点工作调度的实施办法》,开展派驻工作专题调研,制定考核办法,落实工作月调度机制,推动规范化建设,切实发挥派驻“探头”作用。三是健全函询和处分信息互通机制,制定《市委纪委监委监督民主(组织)生活会作说明或检查工作流程图》,推进相关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

(31)提升日常监督质效。一是提高监督效能。通过构建“党风政风监督室+监督检查室+相关派驻(出)机构”等模式,强化“室组地”联动监督,综合运用明察暗访、区县交叉互查、大数据筛查等方式,组织开展季度重点专项检查、节假日节点作风建设专项检查。二是强化督促指导。印发《关于加强区县纪委监委和市委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重点工作调度的实施办法》,开展派驻工作专题调研,制定考核办法,落实工作月调度机制,推动规范化建设,切实发挥派驻“探头”作用。三是健全函询和处分信息互通机制,制定《市委纪委监委监督民主(组织)生活会作说明或检查工作流程图》,推进相关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

(32)加大执纪问责力度。制定《黄山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问题线索管理和处置办法(试行)》,健全问题线索排查会议制度,对相关问题线索进行全面梳理、认真研判、逐一排查、分类处置,采取多种方式认领问题线索处置精准度。

11.强化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控

(33)强化工程、采购领域突出问题整治。一是抓好问题整改。对具体问题项目进行调查核实,分类处置,依法依规追究并追究相关责任。二是开展专项整治。组织工程、采购领域问题专项整治,全面排查项目情况,对存在的问题督促整改到位。制定《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2024版)》《黄山市政府采购禁止行为清单(2024年版)》等制度。三是加强日常监管。紧盯工程项目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标后履约等关键环节,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纠正各类问题29个。

(34)强化医疗领域腐败问题整改。一是推进集中整治。通过采取自查自纠、集中整治、以案促改、建章立制等措施,向医药行业突出问题进行全领域、全链条、全覆盖的系统治理。开展市属公立医院专项督导检查,发现并整改问题25个。二是完善治理机制。加强行业监管和业务规范,针对医药领域招标、采购、使用等重点环节完善制度机制10项,组织制定风险防控措施1407条,进一步规范集采药品、耗材采购和使用管理。

(35)强化国有资产监管。一是规范产权登记。依法启动政企共建公租房更正登记有关程序,印发《不动产登记变更通知书》《不动产登记公告》,做好相关变更登记工作。二是加强租金管理。制定市本级公租房管理办法,修订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完善政企共建公租房租金收缴流程,常态化开展租金收缴培训,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租赁交易工作要求,规范做好国有房产公开招租工作。

(36)强化重点区域廉政风险防控。一是全面排查治理。对黄山风景区、黄山高新区有关工程建设、招标采购等存在问题进行全面核查,分类抓好整改,依纪依规开展追责问责。二是开展专项整治。(下转第四版)